

靈素節要淺註卷七

閻長樂陳修園念祖集註

男元星靈石 參訂

孫男 心蘭

芝亭 徵菴

門再晚生綿九林福年

全校家

脈診

脈度曰經脈爲裡。支而橫者爲絡。絡之別者爲孫。絡脈孫脈也。夫經脈內榮而見於皮部皆絡脈也。經脈篇曰經脈十二者伏行分肉之間深而不見其常見者足太陰過於外踝之上無所隱故也。此申明十二經脈之血氣與脈外皮膚之氣血皆生於胃府水穀之精而各走其道經脈十二者六腑六腑手足三陰三陽之脈乃榮血之榮行伏行於分肉之內深而不見者也諸脈之浮而常見者皆絡脈也。支而橫者爲絡絡之別者爲孫蓋肺腑所生之血氣

精專者獨行於經隧。榮行於十二經脈之中。其出於孫絡皮膚者別走於經別。經別者。膀胱之大絡也。蓋從大絡而出於絡脈皮膚下行者。從足太陰之絡而出於足跖之衝。故諸脈之浮而其常見者。足太陰過於外踝之上。無所隱故也。諸脈之浮而

常見者。皆絡脈也。六經絡手陽明少陽之大絡。起於五指間。

合肘中。

上行者從手陽明少陽之絡。注於天膚以上。魚而散於五指。故曰手陽明少陽之大絡。起於五指間。上合肘中。

謂行於皮膚之氣血。從手陽明少陽之大絡。散五指之間。復從五指之井。留於脈中。而與脈中之血氣上合於肘中也。

飲

酒者。衛氣先行。皮膚先充絡脈。絡脈先盛。故衛氣已平。榮氣已

滿。而經絡大盛。脈之卒然盛者。皆邪氣居之。留於本末。不動則

熱。不堅則陷。且空不與衆同。

玉版篇曰。胃者水穀血氣之海也。海之所行。雲氣者。天下也。胃之所出。血氣者。經隧也。經隧者。五腑六腑之大絡也。繆刺篇曰。邪客

於皮毛。入舍於孫絡。留而不去。閉塞不通。不得入於經流溢於大絡。而生奇病也。是血氣之行於脈外者。外內出入各有其道。故復飲酒者。以證明之。夫酒者。水穀之悍液。衛者。水穀之悍氣。

飲酒者隨氣而先行皮膚。蓋以面先赤而小便獨先下盛。先通調四布於外也。津液隨衛氣先行皮膚。先充絡脈。後絡先盛。衛氣已平。榮氣乃滿。而經脈大盛。此血氣之從皮膚而絡而脈。脈而經。蓋從外而內也。如十二經脈之卒然盛者。皆居於脈中也。本末者。謂十二經脈之有本標也。如留於脈而動。則熱不。不留於脈。則脈不堅。而外陷於膚空矣。此十二經脈之留行出入。不與絡脈大絡之衆同也。是以知何脈之動也。何以知經脈之與絡脈異也。曰。經脈者。常不可見也。其虛實也。以氣口知之。脈之見者。皆絡脈也。是以知何脈之動也。以氣口知之。氣口者。手太陰之經脈。以手太陰之氣口也。此言榮血之行於十二經脈中者。乃伏行兩脈口也。此言榮血之行於十二經脈中者。乃伏行者。候見於人迎氣口也。此節凡四轉。蓋以申明十二經脈之血氣與皮膚之氣血。細子無以明其然也。曰。諸絡脈皆不能經大。各有出入之道。道路細子無以明其然也。曰。諸絡脈皆不能經大節之間。必行絕道之出入。復合於皮中。其會皆見於外。故諸刺絡脈者。必刺其結上。甚血者。雖無結。急刺之。以寫其邪。而出其

血留之發爲痺也。

此復申明上文之義。蓋假病刺以證血氣之生始出入，當先度其骨節大小廣狹，而脈度

定矣。蓋十二經脈皆循於骨節間，而爲長短之度。其絡脈皆不能經大節之間，必行絕道而出入。絕道者，別道也。蓋胃府斯出

之血氣，行於經別者，從經別而出於絡脈，復合於皮中。其血氣

色脈之會合，皆見於外，故刺諸絡脈者，刺其結上甚血者，無

結急，取之以瀉其邪，而出其血。留之發爲痺也。經云：病在陰

爲痺，益皮膚絡脈之和，留而不瀉，則入於分肉筋骨之間，而

爲痺。與邪居經脈之中，留於分肉筋骨之間，而

本末不動，則熱之不同也。

凡脈絡脈，脈色青則寒，且痛赤則

有熱，胃中寒，手魚之絡多青矣。胃中有熱，魚際絡赤，其展黑者，

留久痺也。其有赤有黑有青者，寒熱氣也。其青短者，小氣也。凡

刺寒熱者，皆多血絡，必問曰而一取之，血盡乃止，乃調其虛實，

其青而短者，少氣甚者，瀉之則悶，悶甚則仆不得言，則急坐之。

也。見於皮之部也。胃中寒，手魚之絡多青，胃中熱，魚皮絡赤，蓋

形視也。凡形絡脈，脈色青則寒，赤則有熱。蓋浮絡之血氣，皆

皮絡之氣血本於胃府所生從手陽明少陽生於尺膚而上魚也氣者三陰三陽之氣胃府之所生也少氣甚者寫之則閼氣血虛而不能行於外也閼甚則仆不能言者謂陰陽六氣生於胃府水穀之精而本於先天之水火也少陰之氣厥於下則仆不能言故閼則急坐之以替少陰之氣也

五臟別論曰氣口角以獨爲五臟主氣

口手太陰之兩脈口也

五脾之氣皆變見於氣口

故爲五腑主此論水穀入胃以養五臟五腑之情氣復榮於脈而見於氣口也蓋水穀之精者榮於五腑水穀之濁者出於六腑清中之清者勞於經脈清中之濁者復傳化於腸胃膀胱此節論飲食於胃有氣味清濁上下出入之分當知奇恒之府亦受清中之受清中之清者也。曰胃者水穀之海六府之大源也五味入口存於胃

以養五臟氣氣口亦太陰也是以五臟六腑之氣味皆出於胃
藏竟於氣口水穀入胃苗足太陰脾肺大輸以灌溉四腑治水
淫精於脈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毛脈合精行氣歸於府是五
腑六腑之氣味皆出於胃更見於氣口故曰氣口亦太陰也言

足太陰轉輸水穀之精而手太陰亦爲胃。以養五腑氣是以五腑之氣皆見於氣口也。故五氣入鼻存於心肺。心肺有病而鼻爲之不利也。心肺居上爲陽肺乃心之蓋論而言味歸陰而氣歸陽也。○經脈別論曰。食氣入胃散精於肝。淫氣於筋。肝者土之勝制則生化故散精於肝。肝者筋其應榮衛氣血皆水穀之所資生而水穀入胃各浮淫散輸轉之道故又必先知經脈生始之原而後知病脈也。食氣入胃濁氣歸心淫精於脈經曰受穀者濁氣胃之食氣故曰濁氣子令母實也心氣通於脈故主精於脈也脈氣流經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脈氣者水穀之精氣而行於經脈中也。經大經也。言入胃肺是以百脈之氣皆朝會於肺。毛脈合積行氣於府。經云血獨也。肺合皮毛故後輸精於皮毛。夫皆之主氣經脈主血毛脈主精神明留於四肢合精者血氣相病者六腑爲陽故先受氣。肺精神明留於四肢

府精神明音之府之津液相毛而神乃自生也。穀氣入胃、淫精於脈、乃傳之肺。肺氣散精行氣於府。府精留於四脈以養五臟之氣。故曰穀入於胃、乃傳之肺。以養五臟之肺。五腑六腑皆以受氣。氣歸於樞衡。樞衡以平。氣口成寸。以

決死生。

樞衡平也。言脈之浮沉出入陰陽和平。故曰樞衡以平。

氣口乎太陰之兩脈口成寸者分尺爲寸也。言五腑六

腑受氣於穀、淫精於脈、資見於氣口以決其死生。

飲入於胃、游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

散精上歸於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水精四布、五經並行。大胃之飲
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蓋脾主爲胃行其精液者
也。肺應天而主氣。故能通調水道。而下利膀胱。所謂地氣升而
爲雲。天氣降而爲雨也。水精四布者氣化則水行。故四布於皮
毛、五經並行者通灌於五腑之經脈也。平脈篇曰穀入於胃脈
道乃行。水入於經而血乃成。故先論食而後論其飲焉。合於四時。五臟陰陽揆度以爲常
也。
五臟五行之氣也。揆度度數也。總結上文而言經脈之道合於四時五行之次序。陰陽出入之度數以爲經脈之經常。
脈要精微論曰。夫脈者、益之府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

心大則病進。此言脈所以候陰陽氣血也。血行脈中。故爲血之
是以脈長則氣平。脈短則氣病矣。心主血脉。數乃熱迫所生。則煩心。大則病進於脈內。上二句辨脈氣下二句審血脉。左
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濶則心痛。上盛謂
盛。主氣上升而氣高下。盛謂尺中脈盛。主氣下逆而爲脹。大脈者動而中止。不能自還。主氣之衰敗也。辨脈篇曰。榮榮如蜘蛛絲者。陽氣衰也。言脈中之榮氣宗氣不足。病之所在奈何。知病之所在奈何。知病之所在。在內奈何。知病之所在。在外奈何。請問此五者可得聞乎。此論脈合陰陽四時。診脈而知其脈要精微之理。故復設此而問焉。曰。請言其與天運轉大也。言人之陰陽出入。與天道運之大相合。萬物之外。六合之內。天地之變。陰陽之應。彼春之暖。爲夏之暑。彼秋之忿。爲冬之怒。四變之動。脈與之

上下

寒暑相推而歲成。一陰一陽之謂道。言四時之氣總屬寒

暑之往來。脈應四時之變亦與陰陽為上下耳。天氣包于萬物之外。運轉于六合之內。其變動之應。彼春之暖爲夏之暑。

言陽氣從生升而至于盛長也。彼秋之忿爲冬之怒。言陰氣

清肅而至于凜冽也。此四時陰陽之變動而脈亦與之上下浮沉。

以春應中規。夏應中矩。秋應

中衡。冬應權。

此論脈應四時之變也。規者所以爲圓之器。矩者所以爲方之器。

天氣始生其脈軟弱輕虛而滑如規之圓轉而動

也。矩者

所以爲方之器。夏時天氣方正其脈洪大如矩之方正

而盛也。秋時天氣始降其脈浮平如衡之平準也。冬時天氣閉

存其脈沉石有如權之下垂也。是故冬至四十五日陽氣微上陰氣微下。夏至

四十五日陰氣微上陽氣微下陰陽有時與脈爲期期而相失

如脈所分分之有期故知死時

此言四變之動總屬陰陽之出

者從冬至而立春從夏至而立秋。冬至一陽初生陽氣微上陰氣微下至春而陽氣始升至夏盛長而陰氣藏下矣。夏至一陰初生陰氣微上陽氣微下至秋而陰氣清涼至冬凜冽而陽伏藏矣。陰陽升降出入離合有期而脈亦與之相應如期而

脈氣相失則知脈之所分。分之有期故知死時也。微妙在脈不表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始之有經從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時爲宜。承上文而言脈應陰陽四時之機妙不可不細察焉。紀綱也。察脈之綱領從氣陰陽始。卽冬至陽氣微上。夏至陰氣微下。陰陽上下自有經常之理。然又從五生。如春木生夏火。火生長夏土。土生秋金。金生冬水。水生春木。生之有度而四時合五行。相生之宜。補鴻勿安。而天地如一得之一情以知死生。夫四時有未至而至至而不至至而太過至而不及而人亦應之是以脈之不及則補之太過則瀉之與天地四時之太過不及治之如一與天地陰陽之道合之如一焉。得一之情可以知死生矣。如勝象論之所謂謹候其時氣可與期失時反候五治不分邪僻內生工不能禁此因天地四時之氣而爲人之死生也。如平脈篇之所謂寸脈下不至閔爲陽絕尺脈上不至閔爲陰絕此脈與天地四時之氣期而相反而爲死生之也。是故聲音合五音色合五行脈合陰陽。聲音合天地之五音色合天地之五行。脉合天地之阴陽而始能得一之情。通評虛實論曰。何謂虛實。自邪氣盛則實。精氣以知死生也。

脫則虛

邪氣者。風寒暑濕之邪。精氣者榮衛之氣也。蓋邪氣有微盛故邪盛則寃。正氣有強弱故精奪則虛。奪失也或

爲邪所奪也。

曰虛實何如曰氣虛者肺虛也氣逆者足寒也非其時

則生當其時則死

虛實者皆從物類始。如肺主氣其類金。五行

裏在外之氣血骨肉先爲邪病所侵。是以骨肉滑利則邪不附

侵而裏亦實表氣虛則內傷五臟而裏亦虛此表裏之虛實也。

如氣逆於上則下虛而足寒此上下之虛實也。如其餘臟皆

生旺之時則生當其勝耗之時則死此四時之虛實也。餘臟皆

如其類金腎主骨其類水益五臟之氣外合於五行五行之

氣端應於四時故勝有生旺

氣如其類木心主血其類火脾主肉其類土肺主氣

如此其類金腎主骨其類水益五臟之氣外合於五行五行之

氣。勝有死生之分。如其類木心主血其類火脾主肉其類土肺主氣

如其類金腎主骨其類水益五臟之氣外合於五行五行之

氣。勝有死生之分。如其類木心主血其類火脾主肉其類土肺主氣

如其類金腎主骨其類水益五臟之氣外合於五行五行之

氣。勝有死生之分。如其類木心主血其類火脾主肉其類土肺主氣

如其類金腎主骨其類水益五臟之氣外合於五行五行之

氣。勝有死生之分。如其類木心主血其類火脾主肉其類土肺主氣

如其類金腎主骨其類水益五臟之氣外合於五行五行之

曰經絡俱實何如何以治之

此言經絡在陰陽虛實者言大熱

曰經絡俱實何如何以治之

此言經絡在陰陽虛實者言大熱

分爲陰然經絡又有深淺陰陽之別所謂陽中有陰陰中有陽也。

夫脾肺氣分爲陽經絡血

緩也。皆當治之。

邪盛於絡則寸口脈急緩爲內熱。熱在於絡則

之陰

陽

也。故曰滑則從。濇則逆也。

滑主氣血。皆盛故爲從。濇主血氣。皆空故爲逆。夫虛實者

五行者。天地之陰陽也。五脏者。人之陰陽也。金木水火土。五脏之外類也。夫邪之中人。始於皮膚。次於肌肉。留而不去。則入於絡脈。以八於經脈。以及於筋骨。故邪之中人。先從其物類始。是以壯者之血氣盛。其肌肉滑。氣道通。榮衛之行不失其常。可以長久。其天命如五脏不堅。使道不長空外。以張數中。中風寒。血氣虛。脈不通。真邪相攻亂。而不相引。故不壽而盡也。

絡氣不足。經氣有餘何如。不足者。精氣奪。有餘者。邪氣盛。此邪妄絡而入於經也。

絡氣不足。經氣有餘者。脈口熱而尺寒也。

此論經絡之氣虛實也。寒熱者。尺寸之膚寒熱。以應於經絡也。絡脈外連皮膚爲陽。主外。經脈內連腑臟爲陰。主內。經云。榮出中焦。衛出下焦。衛氣先行皮膚。先充絡脈。絡脈先盛。衛氣已平。榮氣乃洪。而經脈太盛。經脈之虛實也。

以氣自知之。故以尺膚候絡。而以寸候經。秋冬爲逆。春夏爲

陽也。故曰滑則從。濇則逆也。

滑主氣血。皆盛故爲從。濇主血氣。皆空故爲逆。夫虛實者

五行者。天地之陰陽也。五脏者。人之陰陽也。金木水火土。五脏之外類也。夫邪之中人。始於皮膚。次於肌肉。留而不去。則入於絡脈。以八於經脈。以及於筋骨。故邪之中人。先從其物類始。是以壯者之血氣盛。其肌肉滑。氣道通。榮衛之行不失其常。可以長久。其天命如五脏不堅。使道不長空外。以張數中。中風寒。血氣虛。脈不通。真邪相攻亂。而不相引。故不壽而盡也。

絡氣不足。經氣有餘何如。不足者。精氣奪。有餘者。邪氣盛。此邪妄絡而入於經也。

絡氣不足。經氣有餘者。脈口熱而尺寒也。

此論經絡之氣虛實也。寒熱者。尺寸之膚寒熱。以應於經

絡也。絡脈外連皮膚爲陽。主外。經脈內連腑臟爲陰。主內。經云。榮出中焦。衛出下焦。衛氣先行皮膚。先充絡脈。絡脈先盛。衛氣已平。榮氣乃洪。而經脈太盛。經脈之虛實也。

以氣自知之。故以尺膚候絡。而以寸候經。秋冬爲逆。春夏爲

從治主病者。夫邪氣之從外而內，猶藉正氣之從內而外。以托
禦使邪，仍從膚而出。秋冬之氣降沉，不能使邪外
散。故爲逆。春夏之氣生浮，故爲從順。邪病在經，當從其經而取之。此論外因之虛實也。

曰：經虛

絡滿

再如

此論內因

之虛實也。

曰：經虛絡滿者

尺脈濶

脉曰寒濶也。

故主

此春夏死，秋冬生也。

春夏之氣生長於外，氣惟外強，則

運內，因之病宜根

本實堅。

治此者奈何？曰：絡滿經虛，陰刺陽

經滿絡虛，刺陰陽，絡爲陽，經爲陰。刺者，陷其盛滿之氣；灸者，

推於虛。此節論氣分之虛，亦可類推於實也。

爲病也。曰：何爲重虛？此論脈氣皆虛也。上節論經絡之實，即可類

推於虛。此節論氣分之虛，亦可類推於實也。

曰：脈氣上虛，尺虛是重虛。

血者神氣也。榮氣宗氣行於脈中，衛

氣行於脈外，故曰脈氣，蓋以寸口之

脈可以候血，而可以候氣也。上虛者，寸口之脈氣，謂

虛也。尺虛者，脈氣虛於下也。上下皆虛，故曰重虛。

何以治之？謂

以補其虛也。

曰：所謂氣虛者，言無常也。只虛者，行步惟

明所生之

也。

曰：所謂氣虛者，言無常也。只虛者，行步惟

明所生之

也。

謂陽

榮衛宗氣也。經曰：穀始入於胃，其精微者先出於胃之兩焦，以
溉五臟，別出兩行榮衛之道。其大氣之搏而不行者，積於胸中。
命曰氣海，出於肺，循喉嚨以司呼吸，是陽氣者。陽明之所生也。
言無常者，宗氣也。而語言無接續也。鍼經曰：盡瀉三陽之氣，分
病人，惟然惟虛怯也。謂陽明之氣虛於上，則言語無常。陽明之
氣虛於下，則令人行步惟然惟益氣從太陰出。注手陽明上行注足陽明下行故曰身半以上，手太陰陽明皆主之。身半
以下，足太陰陽明皆主之。蓋知陽氣生始之原，則知所以治矣。
此論後天陽明皆主之，蓋知陽氣生始之原，則知所以治矣。
之主氣也。脈虛者不象陰也。氣爲陽，血脈爲陰。陽明之生氣爲少陰之精氣。爲陰，益言以寸尺之脈，以候陽明之生氣而效象其陰之虛也。如此者滑則生，濁則死也。夫氣生於陽，少陰之氣，與陽明相合，陰陽相搏，其脈則滑搏。則水穀之精微而氣生矣。故主生。濁則少氣生。原已絕，故死矣。寒氣上乘，則真氣反下逆矣。脈實滿，手足寒頭熱何如？曰：春秋則

生冬夏則死。腎主生氣之原，膀胱爲太陽之府，脈實滿者，少陰之寒氣充於外也。足寒者，少陰之生氣虛於內也。頭熱者，太陽之氣發越於上也。腎與膀胱陰陽並交，咸氣若盛於外，則反虛於內矣。春時陽氣微上，陰氣微下，秋時陰氣微上，陽氣微下，陰陽二氣交相資生，故主生。冬時陰氣益盛，於外，夏時陽氣盡虛於內，故主死。言陰陽之根氣不可虛脫者也。脈浮而濇，濇而身反熱者死。脈浮而濇，陰氣越於外，而虛於內，而施於外也。不復言陰陽之精氣脫者，皆爲死證。非但冬夏死，而春秋可生。其形盡滿何如？腎爲水腑，在氣爲寒，上節言寒氣暴上，此復論其水体泛溢，故其形盡滿也。形爲皮膚肌腠，蓋經脈之內，並有形之血，是以無形之氣乘之，則腠之間主無形之之氣，是以有形之水乘之，而爲腫脹也。其形盡滿者，脈急大堅，尺濇而不應也。諸急爲寒，寒水充溢於形身，故脈急而堅大。水邪外溢，則少陰之正氣不升，故尺濇而不應也。靈樞經曰：脈堅大以濇者，脹也。如是者，故從則生，逆則死。夫少陰之陰，從下而上，合於陽明，戊癸合而化火，火三之氣，故有如是之證者，得少陰之氣，仍從下而上者生，逆而下者死。何謂從者？

足溫也。所謂逆者手足寒也。手足溫者少陰之生氣復也。生氣復則水土之氣漸旺。水寒之邪漸之氣發原於下焦。如寒水之邪實則真陰之氣虛。孔子而病脈懸小者何如。夫熱病者皆傷寒之類也。凡傷於寒藉陽氣以化熱。熱雖盛不死。然陽氣生於精水之中。老子八歲女子七歲。腎氣始實。孔子天癸未至。腎氣未盛。益心主脈而資生於腎。而以主和之氣上下時交。腎氣不能上資於心。則心懸如病飢。而寸口之脈。曰手足溫則生。寒則死。老子之生陽。陽藉後天之氣。後天所生之宗氣。而亦不可傷也。宗氣者。五肺六腑十二經脈之宗。始終因宗氣。有息者。呼吸搖肩也。風熱之邪。始傷皮毛。喘鳴有息。是風熱盛而內于肺。氣宗氣。故脈實大也。夫脈之所以和緩者。得陽明之胃氣也。急則胃氣已絕故死。腸澼便血。何如。曰身熱則死。寒財生。王節言氣之虛實。此復論其血焉。腸澼者。邪僻積於腸間。而爲便利。

也。經言陽絡傷則血外溢。血外溢則衄。血陰絡傷則血內溢。血相續則合。并凝聚而積成矣。是以腸澼便血者。陰絡之血溢於腸澼下白沫者。陽外之寒汗沫也。腸澼下膿血者。汗沫與血相搏。并合而下者也。大便血、陰泄於內也。發熱陽脫於腸澼下白沫者。陰液下注故脈沉者爲順。如脈浮是經氣下洩。脈氣

沫何如。曰。脈沉則生。脈浮則死。

下白沫者陰液下注故脈沉者爲順。如脈浮是經氣下洩。脈氣

上浮此經脈相離故爲死證。

腸澼下膿血何如。曰。脈懸絕則死。滑大則生。

夫血

脈始於足少陰腎。生於足陽明胃。主於手少陰心。輔於足太陰脾。懸絕者。足少陰之陰液絕也。滑大者。足少陰之生氣盛也。

腸澼之屬。身不熱脈不懸絕何如。曰。滑大者曰生。懸濇者曰死。

身不熱者。陽不外脫也。脈不懸絕。陰不下絕也。懸濇者。陽明之生氣已脫。故死。辨脈篇云。趺陽脈浮而濇。故知脾氣不綽。胃氣

虛也。懸則以臟期之。胃氣已絕。則真脾之脈見矣。故當以肺期之。肝至懸絕。十八日死。心至懸絕。九日死。

肺至懸絕。十一日死。腎至懸絕。七日死。脾至懸絕。四日死。懸絕者。絕無陽明之胃氣。而真膀孤絕也。

癲疾何如。曰。